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
號惠中樓7樓
承辦人：科員 張頤瑄
電話：04-22289111#17304
電子信箱：g001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1003243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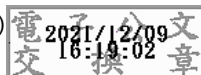
主旨：111年1月9日（星期日）為第10屆立法委員臺中市第2選舉區缺額補選、臺北市第5選舉區林昶佐罷免案之投票日，有關本府各機關學校設籍於該選舉區內並具投票權之所屬員工是日放假相關事項，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民國110年12月7日中選人字第1103750340號函辦理。
- 二、依前揭函規定略以，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學校、團體、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是日均以放假處理；選舉區外之機關、學校、團體、事業機構員工依規定不放假，但戶籍設在選舉區並具投票權者，得比照選舉區內員工投票日放假之規定辦理。至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勞工，其放假及工資給付等事項，仍請依主管機關勞動部之規定辦理。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大)隊、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



人事室 收文:110/12/09



1100011462

無附件